

副本

诸暨市马剑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双金线道路两侧绿植提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诸暨市马剑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双金线道路两侧绿植提升采购项目

甲方：诸暨市马剑镇人民政府

乙方：卓越市政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诸暨市

签订日期：2025年2月6日

诸暨市马剑镇人民政府（甲方）诸暨市马剑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一双金线道路两侧绿植提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经浙江恒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招标文件（编号：浙恒嘉 2025—01—01 号）进行公开招标。甲方确定为卓越市政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_乙方。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采购依据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确认书。

二、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询标承诺
- d. 投标文件
- e. 招标文件

三、合同标的物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诸暨市马剑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一双金线道路两侧绿植提升采购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

四、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4928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贰仟捌佰元整。

五、合同价款的支付

1.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 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 50% 的货款，项目验收完成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至合同总价的 97.5%，其余 2.5% 的尾款于财务审计完成后支付。在履行合同期间如成本上涨或降低，甲方对价格一律不作调整。

3. 甲方应付合同款至以下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卓越市政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诸暨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账号：575904331210588

六、履约保证金

1. 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 1% 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 30 日内，无息退还给乙方。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七、服务要求

(一) 承包范围及内容

诸暨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双金线道路两侧绿植提升采购，主要服务内容包含从洋塘岭—金沙村一共10公里全部绿地养护内容，包括养护期内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抗寒、支撑更换（包括现有树木支撑的整体更换）、现有植物的养护管理和园林建筑、小品等所有配套设施、附属物及绿化养护区的保洁和维护以及行道树抗台应急措施、事故应急处理等。

注：本项目中所使用的一次性垃圾清洁工具、养护工具、养护材料、肥料及养护设备等所有养护用具均由乙方提供，并自主负责养护器具的维护和保养。

(二)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

(三) 绿地养护管理要求

1. 建立日常巡查制度，巡查人员对所管辖的绿地每天巡查一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建立养护管理工作台账，做好养护工作日报、月报，健全养护档案制度。

(1) 常备应急工作组，对责任区域内因交通事故或意外倒伏的乔灌木应急处置。在接到甲方通知半小时内不能赶到现场开始应急处理的，每次直接扣除当季养护费 5000 元。连续 2 次或累计 3 次发生，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2. 要求绿地养护质量须达到以下标准：

(1) 乔灌木的修剪按养护技术规程进行操作，香樟等乔木或大型花灌木冬季必须刷白，及时防治病虫害；发现枯枝、死枝必须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对花灌木应随时修剪，球形灌木应常年保持形态完整，色块灌木应控制高度及宽度，色块之间界限分明、线条清晰流畅，无缺株、无空洞。对枯死的树木应连同根部在 24 小时内挖除。

(2) 绿地内各类地被植物覆盖完好，覆盖率达到 100%以上。地被植物与乔、灌木的界线清晰，线条流畅。

(3) 草坪随时修剪，草坪草高度不超过 8cm，树木周围和草坪边缘应及时切边。草坪的纯洁度在 98%以上，无空秃、黄化现象。已发生病害的常绿草坪两

天内切除调换，补种时确保草坪的美观和平整。

(4) 植保员应每天检查绿地病虫害发生情况，发现病虫害应在3天内治理完毕，并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台账。要求园林植物常年无明显病虫害。

(5) 绿地保洁时间与相应道路的保洁时间相配套；白色污染物滞留绿地时间不超过24小时。

(6) 绿地内建筑废弃物需乙方自行处理，并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清理完毕，并报备甲方。

(7) 绿地树木修剪、割草、枯死枝的清理等绿地垃圾需乙方自行处理，并在当日清运完毕。

(8) 肥料为复合肥或饼肥，施肥时间应提前通知甲方，以甲方验收为准。

(9) 管理人员统一着装，标志明显，管理方式应文明、礼貌，对进入绿地践踏树木和损坏花木现象应及时予以制止，遇到严重的破坏绿化行为应及时上报甲方及执法部门。

3. 加强应急养护管理

(1) 制定灾害性天气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灾队伍，将应急预案和人员名单上报甲方备案。

(2) 建立应急备货制，备货的内容有：抗旱、防汛、抗台、抗寒、抗雪等物资（钢管、毛竹、水泵等）。

(3) 遇灾害性天气，听从甲方统一指挥，及时组织人员夏季抗旱、抗台，冬季遇积雪必须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抗雪。遇到树木斜倒时，根据甲方要求，做好清障扶正工作。建立防火责任机构，建立巡察制度，责任落实到人，阶段性清理有可能发生火灾隐患的地点并做好台账备查。

(4) 做好防台树木支撑工作，在市气象台发出台风预警信号以后，立即做好树木支撑工作。

(5) 不听从甲方指挥，拒绝采取乔木抗台措施的或措施不力的，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完成并从养护费中双倍扣除相关费用。

4. 其他

(1) 协助调查、解决来电来访等信访反映的养护问题。

(2) 乙方不得随意改变绿地的性质和植物的品种。

(3) 绿化工程移交工作，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移交接收，并接管后续养护工作。

(四) 养护服务内容

1. 养护管理总体目标

绿化景观明显，群落特性突出，环境整洁，达到点成景、片成林、面成型，乔木整齐，绿地优美，绿篱成型。植物健壮，长势优良。补植到位，无缺株，无死树。环境清整、保墒及时，无树挂，无垃圾，根部无堆积。修剪合理，外形美观。病虫害防治及时，常年控制在不影响美观的危害程度之内。浇水得当，无枯黄及生长不良现象。

2. 主要植物类别养管标准

(1) 行道树(乔木类)养管标准

整体景观效果突出，植株健壮，长势茂盛，冠干比协调、树冠完整优美。透光适度；树体通直无歪斜，无树挂；修剪合理；落叶乔木截干处分枝点以下无枝芽，无徒长枝、病虫枝、过密枝、并生枝、交叉枝、下垂枝、枯枝、损伤枝、无死树、断桩；基本无病虫害危害迹象，其中蛀干性害虫危害率不超过2%，并做到及时防治；食叶性害虫要控制在大面积爆发之前，害虫危害率不超过5%，并做到及时防治。

(2) 花灌木类植物养管标准

生长和发育健壮，枝叶繁茂，分布均匀，修剪成形，树形优美、色彩自然，无明显病虫害，无徒长枝，无树挂垃圾，根部常年保持整洁，无堆积杂物，无缺株断垄现象。

(3) 绿篱类植物养管标准

整株枝叶丰满，色泽正常，修剪整齐划一，修剪面平整，棱角整齐，外形美观，无缺株，无明显病虫害，无树挂垃圾，根部常年保持整齐，无堆积杂物。

(4) 地被、攀缘类植物养管标准

生长旺盛、覆盖率不低于95%，无明显斑秃，根部整洁，无杂物。

(5) 草坪养管标准

草坪地形平顺自然，排水良好，覆盖率不少于95%，色泽正常，整洁美观，生长良好，无病虫害，无明显裸露斑秃，无明显高草、杂草、无生活垃圾，生长高度不超过8cm。

3. 主要养护措施标准

(1) 浇水

浇水应遵循“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因树制宜、见湿见干”的原则，根据气候、土壤质地结构和植物习性，以及当年当月降水情况和土壤干湿状况合理安排浇水，酌情增加或减少浇水次数。新植树木必须做到随栽植、随浇水，浇足浇透。

(2) 修剪

对树木进行正确的修剪、整形可以均衡树势，创造和保持合理的树冠结构，调整植物群落之间的关系，促进树木生长茁壮，形成优美的树姿，增强公路绿化的抗风能力和观赏性。对草坪进行修剪可保持良好景观效果，并有助于防止草坪植物退化，延长草坪利用年限。

树木修剪的原则是：“对强主枝强剪，对弱主枝弱剪”、“对强侧枝弱剪，对弱侧枝强剪”，以此达到调节生长、使养分逐渐平衡的效果。

修剪按照“由基到梢、由内到外”的顺序，先看好树冠的整体应整成何种形式，然后由主枝的基部自内向外逐渐向上修剪。修枝切口应平滑，并与树平齐，防止损伤树干、高枝突出和树冠大小不一。

①乔木修剪

应将乔木下垂枝、徒长枝、交叉枝、弯曲畸形枝、病虫枝、过密枝、枯枝烂头以及侵入公路建筑界限、遮挡交通标志、触及电线、影响视距的枝条剪除，使得树冠圆整，分枝均衡，保持树形优美和自然形态。

幼年期乔木具有旺盛的生长势，不宜强修剪，应做整形修剪，修剪下垂、过密、并生枝。修剪时期应选在休眠期，即：11月底12月初或2月底3月初。雨季修剪仅对枯枝、病虫害枝进行剪除。新植树木仅做抹芽定干处理。

②成年期乔木具有完整优美的树冠，应适当修剪，保持植株的健壮完美，要去除死枝、枯枝、杂乱枝、并死枝、断枝、过密枝。

衰老期乔木生长势力衰弱，易受病虫害侵染，应以强剪为主以刺激恢复生长。在生长期随时修剪干枯枝，必要时在休眠期做“截头去顶”处理。树木“截头”修剪，留茬高度离分枝点10-15cm，切口平滑、涂油漆封口。截头处理必须报经甲方同意。

(3) 灌木类修剪整形

按树种的生长发育习性，可分为下述几类剪整方式：花灌木类，每年修剪2次，3月下旬、8月中旬各一次，确保“五一”“十一”开花整齐。

先开花后发叶的种类，可在春季开花后修剪老枝，保持理想树姿。花开于当年新梢的种类，可在冬季或早春剪整。如月季等可达到在生长季中开花不绝，除早春重剪老枝外，并应在花后将新梢修剪，以便再次发枝开花。

(4) 节点(组团)剪整

保持原有造型景观效果。一般修剪成几何形状，统一高度和侧面，修剪时顶面和侧面兼顾，按照设计意图修剪。

(5) 地被、攀援类植物的修剪

应促进枝条分散，增进覆盖和攀援的功能。多年生攀援植物要定期翻蔓，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

(6) 草坪修剪

草坪修剪。平整草地用草坪修剪机，自然起伏地形或路缘石、高侧石边的高草用割草机修剪。剪草前应彻底清除草坪内坚硬物，对刀片做消毒处理，确保刀片锋利；修剪后的草屑及时清除；修剪后应进行浇水。修剪高度控制在8cm以内。

4. 病虫害防治

严格苗木检疫制度，保持绿地卫生，消灭越冬虫卵，蛹，烧毁落叶虫瘿、虫茧，及时清除衰弱、病害绿化植物。绿化专业技术人员必须加强对树木病虫害的日常巡查，发现疫情及早采取有效措施，坚决予以除治，杜绝病虫害的蔓延。进行化学防治时，绿化专业技术人员必须现场监督，确保药物的使用功效，杜绝“药害”等安全责任事故。

5. 施肥

一般情况下，每年施肥两次，宜在3月底4月初，7-8月份进行。新植树木宜在早春及雨季追肥。

6. 树木刷白

行道树每年刷白两次，分别是五一前、十一前。刷白注意事项：刷白前彻底清除老灰层，上边要整齐呈一条线；行道树刷白时，树底根部还应用油毡等物体遮挡，刷完后清除树根散漏的白灰，做到工完料净场地清。

7. 草坪绿地清整

行道树、绿篱、各类花灌木树挂随见随清除。

绿地草坪、分隔带每天都要捡拾一遍垃圾，重要点位每天要集中捡拾 2 遍，并有日常人员随时保洁。对于草坪绿地中的杂物，除平时要经常处理外，每年应集中清理两次，尤其是清明节前后，要进行一次大清理，清理的方法是用短齿耙紧贴地面，将废弃物、杂物和枯枝落叶等一并清除干净，以使草坪清洁整齐，并减少覆盖，更多地接受阳光照射，提高地温，促使草坪植物返青。

绿篱、花灌木根部要及时清除杂物，清掏根部、无防寒设施时每月要清整一遍。

除杂草：按照甲方要求实时控制杂草（包括杂草清除、藤蔓清理和杂树处理等）。

8. 防寒措施

铁树等绿植应做冬季防寒处理。设置时间一般在 11 月份，解除时间一般在 3 月份。认真固定，不得出现被风吹散现象。

9. 夏季抗旱保苗和雷雨、雪天等自然灾害及应急处置

灾害天气期间，各施工小组做好与应急防护工作指导组之间的配合工作，听从应急防护工作指导组一切指令，建立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保障与指挥部之间通信畅通，在接到指挥部指令时，应立即投入抢险工作，合理安排应急及治安组成员，各种抢险工具、车辆、绳索、电(油)锯、排水泵等设备应备齐备足，并按规范进行必要的安全检查；同时在抢险工作时，应注意保护抢险人员自身安全，夜间操作必须穿反光背心，车辆必须打警示灯，不得带电操作，高空操作时，应做好登高人员的防护工作，并在周边设置警示牌，若遇确实无法操作时，应及时向指导组报告，抢险后，及时清扫残枝败叶，对截枝后的树干、树枝应统一堆放，不得影响车辆和行人的通行。

（1）旱季、高温应急及防护措施

①根据高温天气给绿化植物造成的萎蔫脱水现象，合理安排浇水时间，选择在清晨和晚上温度相对较低时进行，避免高温时段作业，确保良好浇灌效果。需水量大的花草树木要加大浇灌力度，特别是绿地草花及近一二年新种植的树木采取每天浇水的方式进行养护，确保安全度过高温干旱天气。采取多渠道浇灌措施，利用市政窨井、自然河浜、消防水龙头、洒水车等用水途径，有效避开用水高峰。

②养护时应加大绿地巡查力度,对抗旱性、抗风性较差的植物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进行遮荫、修剪、抹芽和加固支撑。

③对一些抗旱性较差的植物,可适当采取遮荫棚的方法防止苗木受阳光直射,但搭建的高度必须按规范,保持苗木的通风。

④合理安排养护人员和工作时间,尽可能采取每天早上提早作业,晚上延长作业时间的办法。

⑤要选择合理的时间段给苗木进行浇灌,在浇灌作业时,应浇足水、浇透水,避免苗木因高温干旱缺水导致的大面积受损情况出现。

⑥高温期间,各单位应做好养护工作人员的防暑降温措施。

(2) 雨季应急及防护措施

应密切注意天气预报,提前对乔木固定,同时组织抢险队伍,准备足够的防雨器材和工具,对施工区域的所有高大乔木增加临时固定措施,一旦出现倒状、影响交通的马上打桩扶正、固定,对建筑物可能造成危害的及时移走,要确保道路不因树木倒伏而受阻,绿地内发生积水成涝时,及时疏通排水沟,并用水泵及时排水。

(3) 大风天气应急及防护措施

①必须牢固树立“预防为主”的指导思想,抓紧时间对管护绿地的死树、危树进行清理。

②对易受风害的乔木(如新种树、浅根系、树冠过大等)进行全面的支撑、加固,临时性加固措施应当增设醒目标志,避免伤人。

③抓紧安排剪除树木上的枯枝、病虫枝,以防大风期间断枝伤及行人,对树冠过于浓密或可能对周边建筑物造成影响的乔木进行适当的疏枝,以减少受风面积极,达到防风保苗的效果。

④大风影响期间,各单位必须严格落实值班制度(应急小组),一旦出现树木折断、倒伏等情况立即予以处理。

(4) 冬季应急及防护措施

冬季常见自然灾害主要有:冻害、雪害。这些灾害是由大风、降雪(或雨夹雪、冰粒等)形成的积雪、结冰现象,或由于某些树种越冬性不强而发生干枯的现象。会对园林植物的生长、越冬造成危害。近年来在全球气温变暖的大背景下,本地

区雨雪冰冻天气有所减少，但极端雨雪冰冻灾害发生的可能性仍然存在。

①冻害冬季主要在于对苗木的修剪，减少蒸腾面积以及人工落叶或用干稻草、草席等进行覆盖，包裹等均对预防低温伤害有良好的效果。同时在整个生长期中加强病虫害的防治。在土壤封冻前灌冻水，保持土壤的温度和湿度，使苗木增加抗冻和抗风能力。对树干涂白防冻，以对新植幼树或不耐寒树木进行防护，对不耐寒苗木搭建防风障和防寒棚。

②雪害

树冠因积雪过多对大枝造成压裂、压断，并因融雪期时融冻交替变化，冷热不均引起的冻害。其防护措施主要是雪前设立支柱，枝量过多的树木适当修剪；雪后及时将雪压倒的枝条扶正，震落积雪。

③树木倒伏占压道路或砸压建筑物应急处理

若发现树木倒伏占压道路或砸压建筑物要立即向甲方报告。应急小组要立即组织人员携带抢险工具与车辆迅速奔赴现场，配合公安交管部门做好抢险区域的交通管制和交通疏导。如树木倒伏发生伤害事故，要保护好事故现场，及时抢救伤员，配合公安部门做好取证，认真做好事故现场的调查与分析，排除险情，做好倒伏树木的处理与加固，落实安全措施。

（五）养护人员要求

1. 植保员、园林绿化修剪技工等中、高级技工应持证上岗。乙方养护人员及分块绿地养护小组人员名单需到甲方备案。乙方必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投入适当的养护人员，能够保障本项目养护质量，若因乙方人员不足或人员不专业影响本项目养护质量的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合同履约过程中需要更换养护人员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经甲方审查同意后方可替换相同资质、工种的养护人员。

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时发放作业人员工资报酬和劳保用品，落实作业人员的意外伤害保险，合同期间，发生的所有人员的意外伤害、车辆事故等所有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3. 工作时间要求：

(1) 乙方应该按要求实行 8 小时制养护保洁。

(2) 如遇不可预见情况如恶劣天气、突击检查任务等情况需 24 小时工作。

(3) 凡涉及承诺服务、市民热线等方面内容的，按照指定时限完成。

(六) 机械设备要求

乙方必须根据规模配备相应的设备、车辆等养护设备，日常养护中最少须配备装载量不少于 2.5 吨的货车至少 1 辆、8 吨洒水车 1 辆、登高车 1 辆、树枝粉碎机 1 辆，性能良好，需自行安装好 GPS 系统。在养护服务期间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不足时须及时补充，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养护服务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七) 双方职责

甲方职责

1. 及时对绿地养护计划、措施、养护质量与安全进行监督管理。
2. 负责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3. 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乙方养护经费。

乙方职责

1. 必须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本次招投标要求、绿地养护质量标准及相关规定，精心组织养护，确保绿地养护质量，承担设施、人员安全和公共安全责任。
2. 严格履行投标书及询标答复有关承诺。
3. 养护作业人员及数量的投入、机械设备的投入必须与投标时作出的承诺相一致。
4. 制定全年及每月绿地养管工作计划，包括绿地的各类养管措施（如施肥、修剪、病虫害防治等）、质量安全保证、应急管理（抗旱、防汛、抗台、抗寒、抗雪等）、重点技术措施等，并及时上报甲方。
5. 安排养护管理力量，制定劳动力计划表，做好突击性工作的应急安排等，落实专职养护人员名单，养护管理责任人名单。
6. 养护人员必须穿统一工作服，在道路绿化养护中为保证安全，养护人员必须穿反光背心装，并加强安全管理。
7. 确保在各类考核中不失责任分。
8. 发生交通事故或自然灾害使树木或景观带阻断交通，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半小时内到场处理。未及时到场或应急处理不及时的，季度内两次或全年累计三次发生的，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八) 考评办法(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绿地养管必须根据有关公共绿地养护的规范,力争创养管精品,乙方必须配合甲方专职管理人员,确保责任落实。
2.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养管合同中的相关标准和要求以及《绿化养护管理细则及考核标准》(详见附件),每季度由甲方组织专业人员进行考评,评分结果作为养护费发放的依据。甲方在对乙方日常考核中扣除的分数累计入当季考核分中。

3. 养护管理实行百分制考评。

服务期内,乙方应在充分了解甲方现有环境基础上,提供规范化、高质量的服务,具体服务内容与要求详见附件。

履行期限:

履行地点:

八、服务人员

乙方应派遣一名具有专业知识的资深管理人员负责与甲方对接,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统筹相关工作,监督项目执行与情况汇报,控制工作质量,执行变更和应急情况管理,并根据实际状况调整乙方人员安排,以保证项目的正常高效运作。

乙方应派出响应文件中指定资历和经验的专业服务人员提供服务,负责对其人员进行监督、指导和管理,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若乙方原因,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指定的服务人员,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安排服务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甲乙双方指定代表,作为履行本合同服务事宜的主要联系人。

甲方代表: 金旦锋 电话: 15988289527

乙方代表: 马海霞 电话: 13600637345

九、服务考核

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客观评估,具体考核办法(如有)作为合同附件。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发出书面履约完成通知,甲方在收到乙方履约完成通知后,按《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7〕11号)相关规定组织验收。验收小组完成验收后应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等标准的履约情况。

十、违约责任

除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合同款的0.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0.5%。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则乙方应当按实际损失给予赔偿。

项目结束时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7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

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 0.01 %支付违约金。

其他违约条款双方协商确定：_____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可向诸暨市人民法院起诉。诉讼费用除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十二、违约解除合同

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标的物的：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等行为的。

2. 甲方解除合同的，合同于甲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7 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 0.01 %支付违约金。

十三、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同意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四、转让和分包

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 本项目内容不允许分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十五、合同变更、解除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中止或终止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和备案。

十六、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合同载明的单位地址，双方一致同意将该地址作为送达确认地址，用于本合同相关的各类文书，送达地址变更需及时书面告知另一方予以变更，因变更送达地址导致相关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十七、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十八、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十九、合同解释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等进行解释。

二十、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十一、合同附件（如有）

二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代理机构和招标办各执一份备案，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税 号：	税 号：
签订时间：2025.2.6	签订时间：2025.2.6

二十三、附件

绿化养护管理细则及考核标准

（一）考核类型

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分日常考核、季度考核两项进行。

1. 日常考核由甲方养护部门安排专人分片负责，根据养护管理计划安排的工作重点，随时进行抽检，遇有重要活动，以及重大节假日期间必查，考核前不通知乙方。考核以抄告单形式进行扣分，每季度汇总一次进行打分。

2. 季度考核由甲方成立考核组，根据不同季节养管工作的重点内容，按季度于适宜时期进行。季度考核提前一周通知乙方。考核以评分表形式进行打分。

以上两项考核作为季度拨付管养费用的考评依据。

(二) 考核方式及评分标准

1. 考核方式

考核采取以项目为单位，以实地查看为主，对照标准按百分制评分的方式进行。在整体查看的基础上，根据被考核项目的面积大小和植物种类、数量的多少，随机抽取适量点位进行细致查看。对整体查看时发现异常情况的点位细致查看。

2. 考核结果运用

季度考核后考核分将以书面形式下发乙方，并由其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按季度拨付的养管费用与当期养管综合考核成绩挂钩，每扣1分扣除服务款200元。（如乙方某季度考核分数扣除20分，该季度养护假设为20万元，那么该季度最终结算费用为 $200000 \text{ 元} - 20 \text{ 分} \times 200 \text{ 元} = 196000 \text{ 元}$ ）。

3.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况

- ①在上级大项活动中（如全国卫生城市复评等）受到上级相关单位点名批评。
- ②上级城市管理专项检查中，受到2次以上通报批评。
- ③受到镇主职领导3次以上点名批评。

本考核办法如需完善，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未尽事宜将适时补充完善。

本考核办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执行。

养护考评表

序号	养护评分标准	
	考核内容	扣分分值
1	行道树保存率100%，道路绿化带保存率98%以上。无死株、无缺株。发现未及时汇报，每株扣2分	
2	有明显徒长枝、病虫枝、枯枝、伤损枝、碰线枝的，每株扣1分	
3	树木倾斜明显，而不采取扶正措施的，每株扣1分	
4	树干无钉子、铁丝、乱掉乱挂等破坏树木生长的现象。每发现一处扣1分。	
5	树木支撑规范、统一，无断桩、坏桩，桩位扎缚规范化。树木支撑不规范，支撑老化破损不及时更换的，每株扣1分	
6	对抗旱性、抗风性较差的植物未采取必要的措施进行遮荫、修剪、抹芽和加固支撑。每处扣3分	

7	乔灌木修剪及时，无窜枝，控制好绿篱高度，植物高度不得影响交通视线。绿篱未及时修剪，有窜枝，每次扣 2 分	
8	草坪修剪及时，确保草皮生长茂盛，无空秃，无明显杂草，草坪边缘线清晰（及时切边），草高不超过 8 厘米。常绿草草坪要求草种纯正，草高不超过 6 厘米。未达到要求的每处扣 5 分。	
9	绿地无裸露，小灌木无明显缺、死株；因养护不当导致植物生长不良，缺株死株的，每平方米扣 1 分，不足 1 平方米按 1 平方米计算。裸露地面按此标准执行。	
10	绿化带不得有垃圾杂物，对绿带内的枯枝残叶要及时清理、作业产生的施工垃圾必须随运随清，不得堆放绿化带内，发现一次每处扣 1 分。	
11	绿带内有明显杂草的（绿化带内杂草率目测每平方不得超 2%），叶面不得有陈旧性积尘。达不到要求的，每处扣 1 分	
12	时花因养护不到位，缺株或死株面积超过 2 平方的，每处扣 3 分。	
13	建立病虫害预防监测机制，病虫害发生季节时，应以提前预防为主；养护方应做好病虫害的日常监测与防治工作，病虫害防治及时、有效，未造成明显的植物损伤，不影响园林景观。没有施药记录或不按标准施药的，每次扣 5 分。因施药不及时导致绿化带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处扣 1 分。乔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株扣 1 分。	
14	根据季节应及时对植物进行适量施肥促壮。企业管理方应根据季节及养护标准，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对植物进行施肥促壮，保证基肥，追施化肥，少量多次，不伤花草。每年施有机肥要求不少于两次，没有施肥记录或不按标准施肥的，每次扣 5 分。	
15	根据天气情况和植物特性，适时浇水，及时抗旱、抗涝排水，无缺水枯死植株，无积水。新移植苗木浇水符合要求，未按要求浇水、排涝的每发现一处扣 5 分。	
16	行道树按养护要求每年刷白两次。铁树等绿植应做冬季防寒处理。未按要求进行养护的，每项扣 5 分。	
17	养护单位在养护作业时必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并设立明显警示标识，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养护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未按要求进行施工作业的每次扣 10 分。	
18	养护单位需成立应急工作组，制定并健全各类应急防灾措施。未按防灾抗灾应急预案要求落实人员及物资设备，导致工作延误的，每次扣 10 分。	
19	建立养护管理工作台账，做好养护工作日报、周报、月报、年报，健全养护档案制度。未按要求整理或整理上报不到位的，每一次扣 2 分。	
20	养护单位需按全年养护计划每月向管理单位报送月工作小结及下月工	

	作计划，无特殊情况，对计划内工作不执行或执行不到位的，每项扣 5 分。	
21	对养护区域内有违章占绿或毁绿的现象未及时进行制止导致绿化扩大损坏的，每处扣 10 分。	
22	被市级或以上部门批评或通报、被举报到 96345、12345 市长热线或被网站网帖曝光的、被新闻媒体曝光的，每次扣 10 分	
23	乙方在养护工作中，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各种迎检工作。在迎检工作中，不服从甲方管理要求的，每次扣 10 分。	
24	对于同一问题反复出现不进行整改的，甲方将给予乙方按上一次抄告单分值的两倍扣分处罚。	
25	人员变动缺岗未提前报备甲方，查到 1 人，扣 1 分。	
26	车辆出勤情况，合同约定车辆未工作，也未在验收场地，查到 1 辆，扣 1 分。	
27	租赁设备不在工作范围内工作，查到 1 只，扣 1 分。	
28	严禁使用消防栓用水，查到 1 次，扣 10 分。	
总 扣 分		
日 常 考 核 得 分		
季 度 考 核 得 分		
考 核 总 得 分		
考核单位意见		养护单位意见
盖章处		盖章处